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林界廷
電話：05-3620123#377
電子信箱：ctl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0801245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124565A00_ATTCH1.pdf、0124565A00_ATTCH2.pdf、
0124565A00_ATTCH3.pdf、0124565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預告修正本縣阿里山鄉里佳村曾文溪支流烏奇哈溪亞
那柵那吊橋以上流域，實施資源管理之禁止事項公告1
份，惠請張貼並宣導民眾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、漁業法
第44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(含附件)、各縣市政府
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嘉義縣政府除外)(含附件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(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除外)(含附件)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(含附件)、行政處法制科
(含附件)、農業處漁業科(含附件)



屏東縣政府 1080711



10825838000